2023年度

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负责为市直教育体育单位基本建设提供相关保障。负责制定市直教育体育单位教育投资管理的规章制度，编报基建及维修计划和项目管理；负责基建及维修项目的预、决算；负责市直教育单位投资、融资、债务管理和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市直教育体育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监管的行政辅助工作。

（二）负责为家庭经济困难的中小学生完成学业提供相关服务。负责发动组织接受社会各界对中小学校和中小学生的救助和捐赠；协同有关部门统筹安排省、市财政确定的中小学助学金两免一补经费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行政辅助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部、资产管理部、学生资助管理部。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1、由于部门决算编制时数据明细至“金额单位：元”，而本套部门决算文字说明和公开表格数据取数转换为“金额单位：万元”，可能导致以下文字说明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以及公开表格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之间存在0.01的尾数差异。2、以下文字说明中，部分科目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故未描述“完成年初预算的XX%”。）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8759.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837.34万元，增长199.73%，主要是因为岳阳市教育建设投资资产管理中心与学生资助中心单位合并为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875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627.73万元，占98.4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32.17万元，占1.5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875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8759.9万元，占10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627.7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808.56万元,增长374.27%，主要是因为岳阳市教育建设投资资产管理中心与学生资助中心单位合并为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627.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4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808.56万元，增长374.27%，主要是因为岳阳市教育建设投资资产管理中心与学生资助中心单位合并为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627.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8627.73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211.3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62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6%，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461.89万元，支出决算为335.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关账导致钱未付完。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77.75万元，支出决算为646.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关账导致钱未付完。

1.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 中等职业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3920.24万元，支出决算为3554.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关账导致钱未付完。

1.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780.70万元，支出决算为3730.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关账导致钱未付完。

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70.79万元，支出决算为36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关账导致钱未付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万元，无法计算占基本支出的比重,因本单位的人员经费在市教体局机关列支，无此类支出。

**公用经费**0万元，无法计算占基本支出的比重,因本单位的人员经费在市教体局机关列支，无此类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无公务用车需要运行维护。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会议费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本单位无培训费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37.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8.9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941.2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7.5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6.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2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6.4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们组织对2023年度整体支出和项目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627.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2023年整体支出875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8759.9万元，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评分97.75分，评价结果等次为良好。

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8627.7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无法计算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重。组织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无法计算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重。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7.75分，评价结果等次为良好。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97.75分。全年预算数9343.54万元，执行数为8759.89万元，完成预算的93.75%。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和校园环境改造建设等项目有效提升学校整体教育教学和办学条件水平；二是按时足额发放高中学生资助资金和中职学生资助资金，有效缓解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压力，保障了他们的受教育权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由于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准确性有待提升；二是在预算支出执行过程中部分项目由于种种原因未能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精度。加强与项目执行部门的沟通，深入了解项目实际需求和成本，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二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明确绩效目标，建立科学、可量化的考核指标体系，确保预算支出与绩效目标紧密挂钩；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和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措施进行调整；四是强化绩效导向。加强绩效导向的管理理念，将绩效目标作为工作的核心驱动力，推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预算支出执行过程中，部分项目由于种种原因未能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如市一中校园文化及环境改造建设项目尚未完工，偏差原因在于食堂拆除重建及科教楼建设项目进度滞后，工期延后，后续我中心将持续跟进项目，监督进度。

我们工作中还存在着不足，财政资金的使用方面，我们需要严格把关，坚持专款专用，杜绝一切违规现象。我中心将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各项制度，提高工作人员的专业素质，确保预算支出的合理使用和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已在市政府部门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向社会公开，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政府性基金：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国家行政法规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的规定，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按照国家规定程序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家以所有者身份对国有资本实行存量调整和增量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六、教育支出（类）：是指用于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七、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第五部分

附 件

**1、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